

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四会市江谷中学 填报日期：2026年7月6日

编号	项目	建议
1	采购项目名称	江谷中学校园修缮及电线改造项目监理服务
2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 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和相关资质文件复印件等纸质资料（加盖公章）。
3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在监理合同约定的范围内，依照法律、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、对江谷中学校园修缮及电线改造项目进行监理服务。
4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四会市江谷中学。
5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按采购控制价报下浮，最低下浮至 8000 元，最高下浮至 9331 元。 3. 计价标准：该项目监理费概算为 9331 元，最终价格以合同价为准。
6	服务时间	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7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签订为准。
8	结算方式	按合同执行
9	违约责任	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执行。
10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1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

		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